##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于 2025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 式向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 在本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,实际表决监事5名。经半 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,由王大为监事主持会议,本行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人员列 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青岛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举第九届监事会临时召集 人的议案》

本议案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同意推举王大为监事为本行第九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九届监事会专门委员 会组成成员的议案》

第九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和组成成员调整如下:

## 监督委员会(4人)

主任委员:卢 昆

员:何良军、姜省路、刘文佳 成

## 提名与考核委员会(3人)

主任委员: 姜省路

成 员: 卢 昆、王大为

本议案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 议案》

本议案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 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,供投资 者查阅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7日